

## 主席報告

### 親愛的股東:

本人欣然向股東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之綜合營業額下跌8%至474,000,000港元,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則增加293,000,000港元至366,000,000港元。溢利增加主要由於本公司聯營公司南通江海電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江海」)視作攤薄收益之非經常性項目324,000,000港元所致。倘不計及南通江海的視作攤薄收益(稅後),則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75,0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為73,000,000港元。

全球經濟持續低迷,電子產品之需求普遍疲弱。市況不佳對本集團液晶體顯示器 (「液晶體顯示器」)和液晶體顯示器模組 (「液晶體顯示器模組」)的銷售表現造成影響。然而,回顧期內的毛利有所增加,原因如下 - (1)致力在高銷售價值市場分部佔據市場份額的策略,如薄膜電晶體液晶體顯示器模組市場;(2)生產自動化提升了生產效益,同時令本集團對勞動力的依賴程度降低;(3)廣西省的產能擴大,當地提供了穩定的相對較低成本勞動力供應;及(4)電容觸控面板 (「CTP」)的銷售改善以致其業務的虧損有所減少。

於回顧期內,昆山維信諾顯示技術有限公司(「維信諾顯示」)及昆山維信諾科技有限公司(「維信諾科技」)表現良好。本集團於期內應佔其溢利為22,0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11,000,000港元。有關增加部分是由於其銷售利潤率較高,另外是由於出售固定資產的收益所致。憑藉多元化的客戶組合、富有經驗的管理團隊以及出色的技術能力,維信諾科技在中國與海外市場均佔有強勁優勢。

二零一六年九月非公開發行A股(「配售」)完成後,本集團於南通江海(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股權由37.5%攤薄至31.8%。本次配售募集新資本人民幣1,200,000,000元,用於擴大薄膜電容器與超級電容器業務。此外,配售導致本集團確認視作攤薄收益約324,000,000港元。以港元計,本集團應佔南通江海的溢利減少2,000,000港元至34,000,000港元。其應佔溢利下降主要是由於非經常性收入減少及人民幣貶值所致。儘管如此,鋁電解電容器業務已呈現出改善的跡象。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季度,南通江海錄得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較去年同期增長33.54%。憑藉在鋁電解電容器行業的強大優勢以及強勁的財政資源與出色的技術能力,南通江海進軍薄膜電容器及超級電容器市場,此舉強化其在中國電容器市場的領先地位。

展望未來,液晶體顯示器與液晶體顯示器模組業務仍面臨重重挑戰。我們相信,我們目前採用的策略將繼續引導本集團在市場上佔據有力的競爭優勢。

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就員工所付出之努力及股東之支持致以衷心謝意。

*主席* **方鏗**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綜合營業額約為474,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513,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39,000,000港元,跌幅為8%。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366,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73,000,000港元),增加約293,000,000港元。

液晶 體顯示器之對外銷售額由182,000,000港元減少約13,000,000港元至169,000,000港元。液晶體顯示器模組之營業額由328,000,000港元減少40,000,000港元至288,000,000港元。此減少主要因全球經濟環境充滿不確定性而導致需求減少。液晶體顯示器分類溢利與去年基本持平,為17,000,000港元;而液晶體顯示器模組分類溢利則由去年33,000,000港元減少7,000,000港元至今年的26,0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銷售額下降所致。液晶體顯示器相關產品分類與CTP有關,而CTP則錄得分類虧損3,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0,000,000港元)。由於過往幾年進行的產品開發工作在本期間開始實現營收,虧損狀況得以改善,該分類的銷售開始提振,然而,我們並不預期CTP業務將在今年為本集團作出重大貢獻。

儘管營業額有所下降,在回顧期內錄得毛利增加至約81,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80,000,000港元),毛利率增加至17%(二零一五年:16%)。盈利能力上升的原因包括三方面:(1)TFT模組銷售增加,提高了利潤率;(2)過往幾年生產自動化投資,提高了生產率;及(3)廣西省勞動力供應穩定,薪資較合理,提高了勞動效率。

本期間其他收入為約5,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5,000,000港元)。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模具收入及殘次品銷售。

本年度其他收益及虧損之淨收益主要來自匯兑收益。

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35,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34,000,000港元),所佔營業額比例維持於7%(二零一五年:7%)的水平。絕對額增加主要來自推銷開支及折舊。

行政開支為14,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3,000,000港元),所佔銷售額比例維持於約3%(二零一五年:3%)的水平。此增加主要來自員工有關開支。

### 聯營公司投資

### 於南通江海電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江海」)之投資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南通江海主要從事鋁電解電容器及其相關元器件製造、銷售及生產、銷售適用於高性能鋁電解電容器的化成鋁箔。南通江海於相關期間內完成非公開新發行A股(「配發」)。根據配發,南通江海按每股A股人民幣12.69元向獨立投資者發行94,562,647股A股,所得款項(扣除附帶開支後)約為人民幣1,180,000,000元。新籌集之資本將用於發展薄膜電容器及超級電容器業務。於緊隨配發後,本集團於南通江海之股權由37.50%降至31.84%。根據配發,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視作攤薄收益約324,000,000港元(此乃會計溢利,對本集團並無產生現金流影響)。

撇除視作攤薄收益,於回顧期間,分佔南通江海之溢利為34,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36,000,000港元),較去年減少2,000,000港元,降幅為6%。總體而言,銷售額增長但本集團分佔溢利(以港元計)下跌,主要原因是期內非經常性收入的減少且人民幣貶值。受惠於電動車、充電樁、變頻空調、白色家電及工業應用分類等市場的市場增長,銷售額及毛利有所提升。然而,由於價格競爭激烈,利潤率面臨壓力。由於新客戶的產品驗證取得進展,薄膜電容器銷售勢頭有所增強,同時南通江海將投入更大力度促進銷售的增長。另一方面,在產品獲得新客戶驗證後,預計於本年度下半年超級電容器的銷量將有所提高。

# 於昆山維信諾顯示技術有限公司(維信諾顯示)及昆山維信諾科技有限公司(維信諾科技)之投資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維信諾顯示(本公司擁有43.9%權益之聯營公司)擁有維信諾科技80%之權益,維信諾科技從事銷售及製造有機發光顯示器(「有機發光顯示器」)產品。於該期間維信諾顯示進行了重組,據此其權益擁有人(包括本集團)現時直接擁有維信諾科技。此外,維信諾顯示向其權益擁有人償還其部分繳足資本。重組後,本集團仍擁有維信諾顯示43.9%的實際權益(其中業務活動已減少)及擁有維信諾科技35.1%的實際權益。

分佔維信諾顯示及維信諾科技的溢利為22,000,000港元,而去年數據則為11,000,000港元。此增加部分源於業務表現良好,及部分源於確認出售固定資產的收益。由於維信諾科技採納發展高盈利分類市場及致力於提高生產率的經營策略,利潤率持續增長。

### 所得税

與本集團核心業務有關的實際税率(所得税支出佔除所得税前溢利之百分比,撇除分佔聯營公司業績及於一間聯營公司視作被攤薄權益之收益、聯營公司未分派溢利的預扣税4,000,000港元及於一間聯營公司視作被攤薄權益之收益的遞延税項32,000,000港元)為24%(二零一五年:21%)。

## 前景

展望未來,液晶體顯示器及液晶體顯示器模組業務營商環境挑戰重重,包括可能面臨需求停滯及激烈的價格競爭。利潤率將不可避免地繼續面臨嚴峻壓力。我們堅持實施瞄準高價值及高盈利分類市場及採納自動化生產以提高生產力的戰略,並堅信我們將繼續成為液晶體顯示器及液晶體顯示器模組市場極具競爭力的一員。另一方面,南通江海及維信諾科技將繼續為本集團帶來正盈利貢獻。

## 流動資金與資金來源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1.1(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1.2)。資本負債比率(即銀行借貸與淨值之比率)為1.0%(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1.9%)。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約2,062,000,000港元,而資金來自 負債493,000,000港元及總權益1,569,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信貸額為約195,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95,000,000港元),其中約30,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29,000,000港元)已主要用於發出信用證、短期貸款及應付票據。

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持有外幣資產及負債,使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管理層監控外 匯風險,並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 或然負債及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且本集團資產概無任何 重大抵押或質押(二零一五年:無)。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僱員之薪酬福利乃參考市場條款及行業慣例而釐定。酌情花紅及其他業績獎勵乃基於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個別員工之表現發放。本集團僱員福利計劃包括強制性及自願性公積金計劃及醫療保險。

本公司已採納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據此,一名獨立受託人將可於市場上購買本公司股份,並以信託形式代該計劃參與者持有,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僱員或顧問,直至該等股份按該計劃的條文歸屬於相關參與者為止。該計劃的目的是作為獎勵,以挽留及鼓勵參與者對本集團之持續營運及發展作出貢獻。

### 股息

董事議決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所示,或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獲知會,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所持有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本公司股份好倉

	個人權益	及份數目及權益性質 透過控制 公司持有	總計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方鏗先生	20,130,000	610,000,000	20,130,000	2.01%
李國偉先生 <i>(註(i))</i>	69,628,381		679,628,381	67.99%
梁子權先生 <i>(註(ii))</i>	1,090,000		1,090,000	0.11%

### 本公司股份淡倉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李國偉先生*(註(i))* 40,000,000 4.00%

### *註*:

- (i) Antrix Investment Limited擁有61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並向承授人授出認購期權以認購合共40,000,000股有關股份。李國偉先生實益擁有Antrix Investment Limited已發行股本41.70%。
- (ii) 1,090,000股股份指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股份,並須待歸屬條件滿意地達成後,方始作實。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所示,或本公司及聯交所根據標準守則獲知會,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概無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以下為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所示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5%或以上之權益及淡倉。

### 本公司股份好倉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Antrix Investment Limited (註) Esca Investment Limited (註) Megastar Venture Limited (註) Fang Brothers Holdings Limited (註)	直接實益擁有間接實益擁有間接實益擁有間接實益擁有間接實益擁有	610,000,000 610,000,000 610,000,000 610,000,000	61.02% 61.02% 61.02% 61.02%

### 本公司股份淡倉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Antrix Investment Limited (註)	直接實益擁有	40,000,000	4.00%
Esca Investment Limited (註)	間接實益擁有	40,000,000	4.00%
Megastar Venture Limited (註)	間接實益擁有	40,000,000	4.00%
Fang Brothers Holdings	間接實益擁有	40,000,000	4.00%
Limited (註)			

註: Antrix Investment Limited由Esca Investment Limited (Fang Brothers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之公司,該公司並無股東擁有其20%以上的已發行股本)持有58.30%權益,及由Megastar Venture Limited (李國偉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持有41.70%權益。Esca Investment Limited、Megastar Venture Limited以及Fang Brothers Holdings Limited所持有之股份與Antrix Investment Limited所持有之權益相同,該等權益亦已在「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一節中披露為李國偉先生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任何人士知會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5%或以上之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登記。

## 董事資料變更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田北俊先生(「田先生」)已退任立法會議員。此外,田先生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新世界中國地產有限公司已自二零一六年八月四日起正式從聯交所退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51B(1)條披露。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董事概不知悉有任何資料合理表明本公司並無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惟以下 偏離者除外:

根據守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應按特定任期委任,並須接受重選。本公司現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按特定任期委任,但須根據本公司之細則規定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膺選連任。董事會相信,由於董事必須致力以維持股東之長遠利益為己任,故董事特定任期之限制並不適用。

董事會正審閱有關情況,並將在適當情況下採取必要措施(包括修訂本公司之細則),以確保遵守守則。

##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載列之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 月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 買賣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買賣或贖回 其證券。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全體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田北俊先生、朱知偉先生及劉源新先生以及 非執行董事方仁德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慣例, 並且討論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 簡明賬目。

## Deloitte.

## 德勤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致億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 引言

本核數師已審閱載列於第11至28頁億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編製中期財務資料報告必須符合其相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本核數師之責任為根據本核數師之審閱對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本核數師受聘之協定條款僅向全體董事報告,而此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本核數師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 審閲範圍

本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進行審閱。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之人員作出查詢,並應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之範圍遠較按照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為小,故不能保證本核數師會知悉到在審核中可能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本核數師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 結論

根據本核數師之審閱工作,本核數師並無察覺到任何事項,使本核數師相信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並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			
	附註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 + + + + + + +		
收入 銷售成本	3	473,743 (392,346)	513,416 (433,752)		
毛利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其他收益及虧損 銷售及分銷開支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 行務成本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	4	81,397 5,222 136 158 (35,077) (14,378) (241) 55,490	79,664 5,467 195 1,052 (34,202) (13,076) (223) 47,721		
於一間聯營公司視作被攤薄權益之收益	5	323,713			
除所得税前溢利 所得税開支	6	416,420 (44,983)	86,725 (11,069)		
期內溢利	7	371,437	75,656		
其他全面收入: <i>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分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外匯差額		(30,594) (874)	(22,533) (478)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339,969	52,645		
下列各項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非控股權益		366,444 4,993	73,087 2,569		
		371,437	75,656		
下列各項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非控股權益		336,286 3,683	51,225 1,420		
		339,969	52,645		
每股盈利 基本 - 港仙	9	36.7	7.25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i>千港元</i>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264,100	268,036
投資物業		1,157	1,207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	_	16,353	5,672
聯營公司權益 可供出售投資	5	1,262,615 2,739	977,013 2,739
無形資產		1,459	1,459
有抵押銀行存款		45,896	45,896
		1,594,319	1,302,022
流動資產			
存貨		126,893	95,54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250,103	178,291
應收票據	11	34,603	22,316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持作買賣投資		123 266	118
銀行結餘及現金		56,194	344 43,591
		468,182	340,205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275,233	217,322
應付票據	12	12,448	760
銀行借貸		16,069	25,543
應付股息		99,964	20.104
應付税項		31,576	32,106
		435,290	275,731
流動資產淨值		32,892	64,47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627,211	1,366,496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i>千港元</i>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税項負債		57,775	22,288
		1,569,436	1,344,20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199,928	199,928
儲備		1,343,120	1,108,69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543,048	1,308,619
非控股權益		26,388	35,589
總權益		1,569,436	1,344,208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佔權益

	平公可拥有人隐怕惟血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附註)	資本 贖回儲備	換算儲備	股份獎勵 儲備	為獎 <b>勵</b> 計劃 而持有之股份	保留溢利	總額	非控股 權益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202,231	126,763	2,125	7,829	89,064	959	(12,174)	776,915	1,193,712	20,466	1,214,178
期內溢利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73,087	73,087	2,569	75,656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 外匯差額	-	-	-	-	(21,862)	-	_	-	(21,862)	(1,149)	(23,011)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_	_	(21,862)	-	-	73,087	51,225	1,420	52,645
購回普通股 為股份獎勵計劃而購買之股份 確認股份獎勵計劃	(1,722)	(10,722)	-	1,722	-	-	- (4,680)	-	(10,722) (4,680)	-	(10,722) (4,680)
之以權益結算之股份 支付開支 股份獎勵計劃之已歸屬股份 已宣派股息 <i>(附註8)</i>	- - -	- - -	- - -	- - -	- - -	1,218 (685) -	- 685 -	- (40,102)	1,218 - (40,102)	- - -	1,218 - (40,102)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200,509	116,041	2,125	9,551	67,202	1,492	(16,169)	809,900	1,190,651	21,886	1,212,537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199,928	110,750	2,125	10,132	61,574	2,389	(16,096)	937,817	1,308,619	35,589	1,344,208
期內溢利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366,444	366,444	4,993	371,437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 之外匯差額	-	-	-	-	(30,158)	-	-	-	(30,158)	(1,310)	(31,468)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_	_	_	(30,158)	_	_	366,444	336,286	3,683	339,96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資本		股份獎勵	為獎勵計劃			非控股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附註)	贖回儲備	換算儲備	儲備	而持有之股份	保留溢利	總額	權益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為股份獎勵計劃而購買之股份 確認股份獎勵計劃之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	-	-	-	-	-	-	(4,680)	-	(4,680)	-	(4,680)
支付開支	-	_	_	_	_	2,787	_	-	2,787	-	2,787
股份獎勵計劃之已歸屬股份	-	_	_	_	_	(1,828)	1,828	-	_	-	-
支付予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_	_	_	_	_	_	-	_	(12,884)	(12,884)
已宣派股息(附註8)	_	_	-	-	-	-	-	(99,964)	(99,964)	-	(99,964)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99,928	110,750	2,125	10.132	31.416	3,348	(18,948)	1,204,297	1,543,048	26,388	1,569,436

附註: 本集團之資本儲備結餘乃指所收購附屬公司之股本總面值與一九九三年本公司股份上 市前進行集團重組時因收購而發行之本公司股份之總面值之差額,並已計及將集團重 組前因發行附屬公司股份而產生之股份溢價之有關數額重新歸入資本儲備,以及過往 年度削減股本時出現之儲備變動。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i>千港元</i>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6,936	39,009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4,074)	(10,977)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14,035)	(8,037)		
已收上市聯營公司之股息				
(扣除預扣税項)	14,139	14,829		
聯營公司股本削減之所得款項 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入淨額	48,120	320		
<ul><li>収開的屬公司之現並加入净額</li><li>已收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息</li></ul>	110	320 272		
利息收入	136	19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84	128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34,480	(3,270)		
融資活動				
購回普通股之付款	_	(10,722)		
為股份獎勵計劃而購買股份之付款	(4,680)	(4,680)		
償還銀行借貸	(25,543)	(8,483)		
已付利息	(241)	(223)		
籌集之銀行借貸 	16,069	11,914		
(墊款予聯營公司)聯營公司還款	(5)	34		
支付予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12,884)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7,284)	(12,160)		
	14 100	00.57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增加淨額	14,132	23,579		
匯率變動之影響	(1,529)	(433)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3,591	36,800		
<b>地</b> 极之田人及田人 <i>安庆</i>				
<b>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b> (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56,194	59,946		
(1日蚁门加弥及为亚/	30,174	37,740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1十六個月

####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 本中期期間重大事件及交易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上市聯營公司南通江海電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江海」)透過非公開發行向其他投資者增發94,562,647股股份。根據此次發行,本集團於南通江海之股權已從37.5%被攤薄至31.84%。由於此次視作被攤薄之權益而導致本集團分佔資產淨值之差異已確認為本期間視作被攤薄權益之收益。其詳情已於附註5披露。

####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除若干以公平值計量(如適用)之財 務工具外。

除下文所述者外,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會 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財務報表所遵 循者相同。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與編製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有關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披露計劃

對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澄清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修訂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之數額及/或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經營分類為液晶體顯示器(「液晶體顯示器」)、液晶體顯示器模組(「液晶體顯示器模組」)、液晶體顯示器相關光學產品及液晶體顯示器相關產品,乃根據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呈報之資料,並根據本集團營運分部所出售產品之種類而劃分。

以下為於回顧期內按經營分類劃分之本集團收入及業績之分析:

###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液晶體				
		液晶體	顯示器	液晶體			
	液晶體	顯示器	相關	顯示器			
	顯示器	模組	光學產品	相關產品	分類合計	抵銷	綜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對外銷售	168,834	288,125	-	16,784	473,743	-	473,743
分類間銷售	56,410	-	-	2,060	58,470	(58,470)	_
合計	225,244	288,125	_	18,844	532,213	(58,470)	473,743
分類溢利(虧損)	17,100	25,562	(31)	(3,178)			39,453
Tu 台 46 1							10/
利息收入							136
股息收入							110
未分配之行政成本							(2,241)
財務成本							(241)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55,490
於一間聯營公司視							
作被攤薄權益之收 益							202 712
<u>m</u>							323,713
除所得税前溢利							416,420

#### 3. 分類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液晶體	液晶體顯示器	液晶體 顯示器 相關	液晶體顯示器			
	顯示器	模組	光學產品	相關產品	分類合計	抵銷	綜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對外銷售	182,252	328,016	_	3,148	513,416	_	513,416
分類間銷售	75,704	_	_	1,647	77,351	(77,351)	
合計	257,956	328,016	_	4,795	590,767	(77,351)	513,416
分類溢利(虧損)	17,008	33,080	(150)	(10,342)			39,596
利息收入							195
股息收入							272
未分配之行政成本							(1,099)
財務成本							(223)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47,721
分佔一間合營							
企業業績							127
議價收購收益							136
除所得税前溢利							86,725

分類溢利(虧損)指各分類所帶來/產生之溢利(虧損)扣除直接歸屬於各分類之銷售 及分銷成本以及行政成本,並無分配利息收入、股息收入、未分配之行政成本、財務成 本、議價收購收益、分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業績以及於一間聯營公司視作被攤薄 權益之收益。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計量方法。

由於主要營運決策者按綜合基準將本集團作為整體審閱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故經營分 類並無獲分配資產或負債。因此,概無呈列分類資產及負債的分析。

###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226)	93
匯兑收益淨額	384	823
議價收購收益		136
	158	1,052

### 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於一間聯營公司視作被攤薄權益之收益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i>千港元</i>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i>千港元</i>
1,085,793	768,676
176,822	208,337
1,262,615	977,013
3,148,351	2,786,569
	九月三十日 <i>千港元</i> 1,085,793 176,822 1,262,615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南通江海持有37.5%的權益,並將此投資入賬作為一間聯營公司。於相關期間,根據南通江海向其他投資者非公開發行股份,本集團於南通江海之股權已從37.5%被攤薄至31.84%。

本集團仍擁有其餘31.84%權益作為其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此交易已確認為損益表內於一間聯營公司視作被攤薄權益之收益,並按如下所示計算:

千港元

分佔攤薄後資產淨值	1,080,578
減:分佔攤薄前資產淨值	(756,865)
於視作被攤薄權益之收益	323,713

#### 6. 所得税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所得税開支包括以下各項:			
本期税項			
香港	5,128	<i>7</i> ,911	
其他司法權區	4,368	984	
	9,496	8,895	
遞延税項			
本期	35,487	2,174	
	44,983	11.069	

香港利得税乃按兩個期間估計應課税溢利之16.5%計算。於其他司法權區之税項乃根據 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税法》(「企業所得税法」)及《企業所得税法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之税率為25%。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本公司之其中一間中國附屬公司已獲批准為高新技術企業,由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三年間可享15%之中國企業所得税率。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獲相關政府批准成為高新技術企業,因此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中國企業所得稅按15%之稅率作出撥備。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外商投資企業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賺取之可分派溢利須就向非居民投資者所分派之溢利之10%繳納預扣稅。然而,根據《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安排」),倘非居民投資者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且該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實益擁有不少於中國公司25%之權益,則上述預扣稅項可調減至5%。

根據上文所述安排,本集團已就分佔其中國聯營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以來賺取之可分派溢利確認遞延税項負債。由於本集團有能力控制撥回附屬公司之暫時差額之時間,而暫時差額亦可能不會於可預見未來撥回,故概無就中國附屬公司確認任何遞延税項負債。

### 7. 期內溢利

期內溢利於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b>二零一六年</b> 二零一五	
	千港元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1,054	19,539
分佔聯營公司税項(包括於分佔聯營公司業績中)	6,014	4,867
呆賬撥備	2,486	4,205
陳舊存貨撥備(包括於銷售成本中)	5,296	4,674

### 8. 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i>千港元</i>	日 <b>止六個月</b> 二零一五年 <i>千港元</i>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 股息每股5港仙(二零一五年:截至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4港仙)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9,982	40,102
特別股息每股5港仙(二零一五年:零)	49,982	
	99,964	40,102

###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		
(千港元)	366,444	73,087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999,641,171	1,008,279,433

由於於該兩個期間內及於報告期末並無發行在外之重大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 薄盈利。

###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

本集團花費約17,42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16,995,000港元)用於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該等新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用於中國製造廠的液晶體顯示器及液晶體顯示器模組產品的生產。

###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30至120天之信貸期。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劃分之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i>千港元</i>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i>千港元</i>
1至30天 31至60天 61至90天 91至120天	81,776 64,467 36,407 19,055	79,843 25,228 34,747 12,748
	201,705	152,566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所有應收票據均於180天 內到期。

###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之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i>千港元</i> <b>66,449</b>	<i>千港元</i> 31,155
32,369 28,826 19,972	13,025 22,346 13,370
17,444	16,580 96,476
	66,449 32,369 28,826 19,972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所有應付票據均於90天 內到期。

### 13. 股本

	<b>股份數目</b> <i>千股</i>	<b>股本</b> <i>千港元</i>
	7 200	, , , , , ,
法定股本		
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2港元之普通股	2,000,000	4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1,011,155	202,231
購回股份	(8,608)	(1,722)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1,002,547	200,509
購回股份	(2,906)	(581)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999,641	199,928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通 過香港聯交所購回其自身股份如下:

	每股面值0.20港元	每股股	<b>と</b> 價	
購回月份	之普通股數目	最高	最低	已付總代價
		港元	港元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七月	6,398,000	1.35	1.05	7,692
二零一五年九月	2,210,000	1.45	1.31	3,030
二零一六年一月	2,906,000	1.85	1.74	5,291
	11,514,000		_	16,013

上述股份於購回後註銷。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於本期間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

### 14. 股份獎勵計劃

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肯定若干合資格人士之貢獻及鼓勵彼等作出貢獻,並提供獎勵及協助本集團挽留其現有合資格人士及招聘更多合資格人士以協助本集團之持續經營及發展, 並就達到本公司的長期商業目標向彼等提供直接經濟利益。

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四日採納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據股份獎勵計劃,現有股份將由受託人從市場上以本集團的現金購買,並根據該計劃的條款以信託形式為相關經 甄撰參與者持有,直至該等股份歸屬於相關經甄撰參與者。

下表載列本集團合資格人士根據該計劃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之變動: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之未歸屬股份	8,786,000
於本期間授出	2,750,000
於本期間歸屬	(660,000)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之未歸屬股份

10,876,000

股份數目

本期間於授出日期之獎勵股份之公平值乃基於該日期之本公司所報股價釐定。

### 15. 財務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之財務資產於各報告期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列示有關如何釐定財務資產公平值之資料。

估值技術及

財務資產 公平值 公平值層級 主要輸入項目

於二零一六年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三月三十一日千港元千港元

持作買賣投資 266 344 第一級 於活躍市場之報價

除上表所詳列者外,本集團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值並非經常以公平值計量:

- 其他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值乃根據公認定價模式,並按已貼現之現金流量分析計算。
- 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賬面值與彼 等之公平值相若。

### 1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250,000元(相等於約312,000港元)收購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並主要從事買賣電子元件之合營企業(私營有限責任公司)額外50%之股權。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先前持有該合營企業50%之股權。於收購完成後,該合營企業成為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

	千港元
已轉讓代價	
現金	312
於收購日期確認之所收購資產及負債如下:	
物業、廠房及設備	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7,808
銀行結餘及現金	63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7,533
	909
議價收購	
已轉讓代價	312
加:先前持有之50%股權	461
減:已收購資產淨值	(909
	(136
收購所產生之現金流入	
已付現金代價	(312
減:已收購銀行結餘及現金	632
	320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溢利包括新收購附屬公司產生額外業務金額約276,000港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益包括新收購附屬公司金額4,527,000港元。

倘收購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完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總收益為約519,083,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溢利為約75,784,000港元。備考資料僅供説明之用,即使收購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完成,並不一定代表本集團收益及經營業績可實現的金額,亦不擬成為未來業績的參考。

### 17. 資本承擔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就下列項目已訂約但並無在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開支:

一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35,347

16,161

### 18. 關連人士交易

於本中期期間內,本集團之關連人士交易如下:

###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於本中期期間內,本集團向董事(為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支付之薪酬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二零一六年 二零-	-五年
	<i>千港元</i>	F港元
短期福利	4,640	3,977
離職後福利	166	133
	4,806	1,110

28